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15樓

承辦人：商借教師 王傳嫩

電話：03-3694315分機728

電子信箱：850416@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立大有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3月15日

發文字號：桃教中字第111002112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376735100E_1110021123_ATTACH1.pdf、
376735100E_1110021123_ATTACH2.jpg、376735100E_1110021123_ATTACH3.pdf、
376735100E_1110021123_ATTACH4.pdf、376735100E_1110021123_ATTACH5.pdf）

主旨：函轉國立臺灣戲曲學院111學年度國中部獨立招生（含轉學考）DM及簡章案，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國立臺灣戲曲學院111年3月8日戲曲教字第1115000642號函辦理。
- 二、國立臺灣戲曲學院為全國培育傳統表演藝術及現代劇場藝術專業人才首府，入學後均享公費待遇，入學後經升部評鑑通過者得直升高中部及四技部。
- 三、國立臺灣戲曲學院國中部獨立招生暨轉學考包含京劇科、民俗技藝科、戲曲音樂科、歌仔戲科、客家戲科，招收國中七年級（含）以上學生（如附件1）。
- 四、報名期程：111年3月1日（星期二）至111年6月27日（星期一）止。
- 五、報名方式：採網路上傳或紙本通訊報名，擇一即可。
- 六、考試日期：111年7月9日（星期六）



七、簡章可至國立臺灣戲曲學院首頁招生資訊 (<https://www.tcpa.edu.tw/p/412-1000-910.php?Lang=zh-tw>) 點選招生公告查詢及下載 (如附件3、4)，或免費索取紙本簡章 (自付郵資50元)。

八、其它多元招生資訊請關注「國立臺灣戲曲學院招生資訊」臉書粉絲專頁 (<https://www.facebook.com/NTCPA.Information>)，亦可參考該校宣傳影片《劇校生的一天》 (https://youtu.be/_yd-0I_14BU)。

九、招生專線：(02) 2794-6357。

正本：本市公私立各國中

副本：

